南平市科学技术局

2022年度南平市科技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年，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对全面依法治市的工作要求，市科技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查工作规定》，我局结合工作实际，扎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优化行政许可流程，强化服务支撑

持续推进“全程网办”、“不见面审批”，实施工作许可及公安居留许可一件事集成套餐服务一站式联办，推动利企便民举措落地见效，2022年共发放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10张，办理入境前申领外国人工作许可证通知11件，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延期19件，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注销13件，用人单位在线注册、信息变更8件，办结率100%。积极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常态化开展，对22家涉及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企业进行了工作检查和指导。

（二）强化规范执法，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一是推动政务公开、权责公开。依托政务网站，及时公布科

技创新工作事项、工作动态、权力事项、办事流程等，接受公众监督。二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综合能力培训方面。积极开展2022年我局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工作，组织干部职工按照计划自行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行政执法相关知识及科技领域法律法规，提高我局行政执法人员能力水平。

（三）强化科学立法，实现规范性文件全流程管理

在规范性文件制定方面，认真施行《南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平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的通知》（南政规〔2022〕5号），从文件起草、审查、审议、发布、备案及清理等流程环节加强指导，监督规范性文件的管理。在规范性文件清理方面，根据《南平市司法局关于开展南平市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谁制定、谁清理，谁实施、谁清理”的原则对我局起草市政府制定的2项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开展梳理，共清理规范性文件2件，其中继续有效1件，需要修改的文件1件，同时向司法局报备。

（四）大力推动“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

一是通过集中学习、举办专题培训、科技特派员服务、发放资料、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微信工作群、媒体宣传、智慧屏发布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进步法》《福建省科学技术进步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及《福建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科技政策、科技知识宣传培训，全民科技意识普遍增强，全市创新热情持续高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理念深入人心。二是联合各相关单位开展“科技活动周”、科技“三下乡”、科普宣传周等普法活动，深入企业、社区、农村宣传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进步法》及《福建省科学技术进步条例》并上报工作开展情况，按要求报送年度普法责任清单，确保各项普法工作落到实处。

（五）推行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一是建立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局党组主要领导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主动推行法治工作领导责任制，进一步完善领导班子重大问题集体探讨确定制度，健全完善相关会议制度，在探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的过程中，重大事项决策前落实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探讨确定制度，并提交局党组会集体讨论决定，用制度规范行为，实行依法决策，民主决策。二是建立科技领域专家评审制度，在规范性文件制定、科技体制改革文件制定主动征求专家意见，并召开专家评审会；在科技项目立项、验收等重要环节中，通过专家论证，提高项目立项水平；三是注重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实行法律顾问制度，聘任闽越律师事务所刘丽云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就法律咨询解答、重大决策事项以及干部职工法制宣传教育和法律培训等方面开展综合性法律服务。

（六）主动及时公开政务信息

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按规定在局网站予以公开。及时更新市科技局网站有关科室及直属单位工作情况、领导活动等信息。全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21条。

二、存在问题

一是领导干部和机关工作人员法律知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法治意识和法治能力与法治政府建设新形势新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

二是法治宣传工作在全面融入科技工作各个方面、贯穿科技工作各个环节的意识和能力有待加强。

三、下一年度工作安排

我局将继续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进一步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加强机关工作人员法制观念，进一步统一思想，树立观念，提高依法行政工作水平，全面推动依法行政工作。

南平市科学技术局

2023年4月28日